## 2021 学年"熠辉杯"复旦附中乒乓球赛

# 比赛章程

主办方: 复旦附中乒乓社

协办方: 复旦附中文体部、复旦附中体育组

组织: 陈瑞平 (2309) (QQ: 848329674); 徐悦然 (2306)

裁判: 乒乓社各社员 指导老师: 罗利先老师

#### 一、报名

1.1 熠辉杯的参赛队伍以班级为单位,高一与高二分开进行比赛。

- 1.2 允许同年级各班间组成联队(上限为三个班级)。
- 1.3 每支队伍须有一名队长。各班参赛选手在队长处报名。
- 1.4 每支队伍队员不少于3人,男女不限,鼓励女生参赛。
- 1.5 队员须属于各自队伍所属的班级,不得请求外援。
- 1.6 队长须在规定时间上交报名表,否则视作弃赛。
- 1.7 比赛时只有在报名表上报名过的选手方有资格上场,若欲新增队员则须提前与主办方联系。

## 二、赛程

- 2.1 高一比赛安排于第二学期,高二比赛安排于第一学期,具体日期待定。
- 2.2 比赛场次分午场和晚场。

午场: 12:40—13:20

晚场: 17:00—17:40 (第一场)、17:40—18:20 (第二场)

- 2.3 比赛地点统一为相辉楼一楼乒乓房,原则上使用最靠近前门的第一张球桌。
- 2.4 每队队员须提前五分钟到场;若到原定比赛时间,一队到场人数少于3人,则直接判负。
- 2.5 若赛程与队伍出现时间冲突,应提前与主办方沟通,经协商后择时进行比赛。
- 2.6 具体赛程以通知为准。

#### 三、寨制

- 3.1 熠辉杯采用小组赛与淘汰赛相结合的方式。
- 3.2 每支队伍将通过抽签分到 A、B、C 中的一组。
- 3.3 小组赛后,三支小组排名第一的队伍将各锁定一个出线名额,三支小组第二的队伍将互相对局以 争夺一个出线名额。
- 3.4 经过半决赛、季军争夺赛与决赛后,决出冠、亚、季军。
- 3.5 赛制以乒乓团体赛赛制为基础,每场比赛由五盘组成,但每盘仅一局,每局11分制。
- 3.6 双方在每场比赛前须决定各自参赛队员及对应的出场顺序。
- 3.7 具体赛制为: 若甲队依次安排 A、B、C 出场, 乙队依次安排 X、Y、Z 出场,则 第一盘 A vs X、第二盘 B vs Y、第三盘(双打)A+C vs X+Z、第四盘 B vs Z、第五盘 C vs Y; 淘汰赛对局规模将有所扩充。
- 3.8 如无特殊情况, 五盘按顺序依次进行。
- 3.9 每盘结束后,获胜方记1分;
- 3.10 若一方大比分达到 3 分,即判该队胜,双方可选择直接结束比赛或完成本场比赛剩余的对局,剩余对局的胜负不再计入总比分。

### 四、规则

- 4.1 比赛用球为 40 mm 正规乒乓球, 具体规则以《乒乓球竞赛规则》为准, 在此不再赘述。
- 4.2 需要特别注意的几点规则:
- 4.2.1 每局比赛开始前应当猜球定先或选边;
- 4.2.2 发球时抛球高度须不低于 16 cm, 否则记为违例, 失一分;
- 4.2.2 球抛出即代表回合开始, 抛球后球未触拍而落地算作发球失误, 失一分;
- 4.2.3 发球方应当等待接发球方准备好后再发球,否则重发,不计分;
- 4.2.4 回合内非持拍手撑台记为违例, 失一分;
- 4.2.5 双打比赛时,选手发球必须从己方右半区发至对方右半区,否则(包括擦网错区)视为发球失误,失一分;
- 4.2.6 双打比赛时,同方两位选手必须一人一拍,交替接球,不可抢接,否则失一分;
- 4.2.7 双打比赛的接发球顺序为: 若甲队为 A / B 组合, 乙队为 X / Y 组合, 则

若一开始A发球,X接发球,则发完两个球后,X变为发球方,B变为接发球方,又过两球后变为B发球,Y接发球,再经过两球后变为Y发球,A接发球,依此循环。

### 五、其他

5.1 遵守规则。

参赛各方应按规程行事, 服从主办方的统一安排。

5.2 公平竞争。

对于弄虚作假、打假赛等行为,经裁定确认后,将取消该队比赛资格。

5.3 服从裁判。

任何争议以裁判的判决为准,不得挑衅、侮辱裁判;

若对裁判员判罚有异议,赛后可向举办方反映;

对于长时间无理纠缠、干扰比赛进程者,裁判有权剥夺其比赛资格。

5.4 尊重对手。

任何对对手的挑衅或侮辱都将会被视作是违反体育道德的行为,裁判有权剥夺其比赛资格。

5.5 文明观赛。

观众必须与比赛选手和球台保持2米以上的距离,不可恶意干扰;

鼓励在回合间帮助选手清理场地上多余的乒乓球;

对于他人干扰导致的失球,将作重发处理,不计分。

5.6 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属主办方,如对本章程有任何问题或质疑,可随时与主办方联系。

复旦附中乒乓社 2021.08